

证券代码：832465

证券简称：众益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泉州市鲤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华路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5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光炎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的融资渠道，增加银行贷款直接融资金额，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泉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上述授信额度由实际控制人陈光炎、董事颜婷婷、全资子公司福建尚凯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详见《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44。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陈光炎与董事颜婷婷为夫妻关系；董事颜婷婷与董事颜呈国为姐弟关系，董事陈光炎、颜呈国、颜婷婷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详见《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43

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